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 授出購股權

此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2月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人士(「承授人」)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各為一股「股份」)合共352,000,000股之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後，方始作實。所授出之該等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2017年11月30日(「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之  
行使價                              : 每股股份0.25港元(為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24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5港元；及(iii)每股股份之面值0.001港元(可予調整))。

所授出購股權之總數 : 352,000,000份 (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之行使期 : 該等購股權可於2017年12月1日起至2020年11月30日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 並受限於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提前終止條文

在上述所授出的購股權中, 123,2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董事, 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劉婕	主席、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3,520,000
饒大程	執行董事	35,200,000
溫達偉	執行董事	35,200,000
鄭豐偉	執行董事	35,200,000
張德聰	執行董事	3,520,000
周曉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3,520,000
黎國樑	獨立非執行董事	3,520,000
劉大潛	獨立非執行董事	3,520,000
	總計:	<u>123,200,000</u>

向以上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獲獨立非執行董事 (身為相關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 批准。

各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已就本身獲授購股權之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婕

香港，2017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婕女士、胡國安先生、饒大程先生、溫達偉先生、鄭豐偉先生、張德聰先生及袁山先生(張德聰先生的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曉東先生、劉大潛先生及黎國樑先生。